



大会第 39 届会议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6：航空安保——政策

承认同等的安保措施——承认防拆换保安袋

(由南非提交)

执行摘要

本文件介绍南非在执行消除液体炸药造成威胁的安保措施方面取得的进展。

本文件鼓励实施同等的安保措施的国家之间的相互承认，并鼓励就实施程度不够的措施进行沟通。

行动：请大会：

- a) 注意到本文件的内容；
- b) 鼓励所有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有效地缓解液体炸药造成的威胁；
- c) 敦促成员国确保在实施同等的措施时相互承认；
- d) 鼓励就实施程度不够的措施进行沟通；和
- e) 敦促航空安保专家组（AVSEC）加快液体炸药探测系统指导材料的制定。

战略目标：	本文件涉及战略目标 C — 安保和简化手续
财务影响：	不适用。
参考文件：	第 A38-15 号决议：《国际民航组织关于航空安保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附录 C，技术安保措施的实施 航空安保专家组第 26 次会议报告，第 1.2.7.3 段

## 1. 背景

1.1 认识到液体炸药对国际民用航空造成的威胁，大会通过第 A38-15 号决议：《国际民航组织关于航空安保持续政策的综合声明》，鼓励各成员国促进实施航空安保措施，以便：“处理液体、气溶胶和凝胶（LAGs）炸药持续构成的威胁，包括实施所需技术解决方案以逐步解除在客舱行李中携带液体、气溶胶和凝胶的限制”。大会还鼓励各成员国制定技术解决方案，改进对液体、气溶胶和凝胶的检查。

1.2 大会还鼓励各成员国以务实的方式促进实施航空安保措施，以便，“对来自对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实施检查的国家的航班，与来自对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实行限制的国家的航班，同等对待”。

1.3 大会注意到，有必要在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实施安检和尚未对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实施安检的国家之间确定一种协调一致的做法和建立明确的沟通渠道，以避免给旅客带来疑惑和不便。

## 2. 讨论

2.1 南非实行了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制度，该制度的目的是确保对进入机场安保限制区（SRA）的所有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在机场免税店出售之前均实施安检。

2.2 在南非免税店购得的所有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均用防拆换保安袋（STEBs）进行了密封，购物凭证则确认液体、气溶胶和凝胶是在机场空侧免税店购得。

2.3 南非各机场所使用的防拆换保安袋，符合国际民航组织安保手册（Doc 8973 号文件）第 11.5 节的规定（后经其附录 22 的规定补充），也符合关于防拆换保安袋（STEBs）的技术规格和用法的建议。

2.4 但应指出的是，某些成员国不接受旅客经其领土过境时，在其机场或地理领土之外购得的液体、气溶胶和凝胶，并将其予以没收，给旅客带来疑惑和不便。

2.5 这种做法违反航空安保专家组第 26 次会议的讨论，该讨论“鼓励各国遵守 2008 年 10 月 16 日的第 2008/32 号国际民航组织电子通报中的准则，并敦促各国确保承认其他国家符合这些要求的防拆换保安袋（STEBs）”。

## 3. 结论

3.1 在认识到各成员国有权对经过其领土的液体实行限制的同时，南非谨鼓励在至少采取了等同的措施的情况下实行相互承认。

3.2 还鼓励各成员国确保在某一成员国所实施措施被视为程度不足时，建立明确的沟通渠道。这将使国际航空的安保和简化手续得到改善。